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 中嘉

公告编号：2023—09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鹰溪谷”)的函告、以及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鹰溪谷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司法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情况

1、本次解除冻结股份原被司法冻结的基本情况

2021年4月14日，鹰溪谷所持有的本公司2,944万股股份因其合伙人与第三方主体之间的合同纠纷案中原告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而被司法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14.17%，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3.14%，冻结日期自2021年4月14日至2024年4月13日。2022年8月10日，上述冻结股份中的751万股因合同纠纷案原告未能在法院依法送达交纳诉讼费用通知后七日内预交案件受理费，法院裁定本案按撤回起诉处理而解冻；2022年11月17日，上述冻结股份中的1,850万股因第三方主体撤诉，案子完结，解除冻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17日、2022年8月22日、2022年11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27)、《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54)、《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72)。

2、股东股份本次解除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冻结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解除冻结执行人
鹰溪谷	是	3,430,000	1.65%	0.37%	2021-04-14	2023-04-12	湖北省孝感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	3,430,000	1.65%	0.37%	--	--	--

3、本次股份解除冻结的原因

关于鹰溪谷所持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原因，鹰溪谷向公司函告如下：“因第三方主体撤诉，案子完结，解除冻结。”

4、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鹰溪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升优势”）共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209,803,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41%，其中鹰溪谷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5,7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9%，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7.44%。本次解冻后，鹰溪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博升优势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含轮候冻结）的情形。

二、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鹰溪谷本次股份解除冻结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造成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产生影响。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以公司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2、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5日